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4年12月10日 星期三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本公告目的仅为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307,692,307股,发行价格6.5元/股,该等股份将于2014年12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本次发行为现金认购 除其他茬配投资考承诺本次认购股份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12个

月不转让外,和蒙东能源承诺本次认购股份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36个月不转让外,无其他任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价格在2014年12月11月(即上市首日)不除权,

股票上市首日设涨跌幅限制。 4、本次发行中,蒙东能源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其他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十二个 月,从上市首日起算,预计蒙东能源认购的股票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12月11日,预计其他投资者认购

的股票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5年12月11日。 5、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在本报告中,除非特别说	明,下列	引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公司、发行人、露天煤业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正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懂事会议事规则》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普通股、A股	指	指公司发行在外的人民币普通股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 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由立夕称,内尝古定林河霞王煤业股份有限。

英文名称:HUOLINHE OPENCUT COAL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 OF INNER MONGOLIA

董事会秘书:温泉

总股本:132,668.6166万股 A股上市日期:2007年4月18日 A股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露天煤业 A股代码:002128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000000004468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152302733266340;(地税)150581733266340 组织机构代码:73326634-0 注册地址: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办公地址: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分公心也。1798年1世界中部加口主土八尺(祖明 林明刊公)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199200 经营范围:煤炭产品生产、销售;土石方剥离;地质勘探;工程与地籍测绘测量、煤炭经营;道路普通 货物运输; 首山设备、工程机械、发动机、电机、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材料(修专营)销售; 电器安装与维修; 普通机械制造; 机电、机械配件加工及经销; 疏干及防排水设计及施工; 仓储; 房 屋、机电产品、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信息咨询;腐植酸生产与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

金が中の、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経営)。 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系列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是煤炭等。公司目前主要煤炭销售市场 集中在内蒙古东部、辽宁省、吉林省等地区、公司与有效销售市场半径主要用户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煤炭销售在内蒙古东部褐煤企业中处于龙头地位。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类型

公司本次发行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4年3月27日,露天煤业201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 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关于签订公司与蒙东能源公司附生效条件<股 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关于公司收购股权并拟与中电投集团、蒙东能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募集资金拟收购股权相关审计、资产评估及盈 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在审议上述议案中涉及关联交易议案 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014年5月21日,露天煤业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

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

(国资产权【2014】265号)同意露天煤业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操作过程 2014年9月12日,露天煤业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

2014年10月17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 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45号),核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 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5,000万股新股。 (三)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1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4】

第1078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14年11月28日15时止,国信证券已收到露子煤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块计人民币拾玖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伍元伍角整(¥1,999,999,995.50元)上述认购资金总额均已全部缴存于国信证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港支行开设的账户(账号: 2014年12月1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在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向发行人指定账户(募集资

金专项存储账户)划转了认股款。2014年12月1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售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4】第1079号),截至2014年12月1日止,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7,692,30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 995.5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6,237,692.1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63,762,303.32元。其中新 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07,692,307.00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656,069,996.32元。 (四)股权登记办理情况

2014年12月4日,露天煤业本次发行的307,692,307股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

(五)资产过户及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发行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及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起始时间为2014年11月19日,完成验资时间为2014年12月1日。

(一) 发行股票种类及而值

1.公告基本信息

下属分级基金的?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7,692,307股,全都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单一投资者认购本次非公开增发股票的金额不超过4800万元。

、三/ス/10/16年 根据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发行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5.91元/股。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底价相应调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了累计投标统计,通过簿记建档的方 式,按昭"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50元/股。本次发行

(四)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95.5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验资费用、发行登记费、信息披露费等)36,237,692.1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63,762,303.32元。

(五)股份销定期

本次非公公元代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蒙东能源认购的股份自上市首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 的股份自上市首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 一个人人们参考。以近一个人本与的参考的企业的标题,并从时度以下,人位于《近处的地位主义厅》及公司内部程序制度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人,于宁镇行和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2于2014年12月4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

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干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 🎎 🏗 📆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的股东名册。 七 木次发行对象概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按照《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 程序和規則、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施细则》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规定,发行人与国信证券报据簿记建档等情况、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 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认购获配对象及获配股数。 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6.50元/股,发行股票数量307,692,307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999,999,995.50

元,股份发行数量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限35,000万股;发行对象总数为8名,不超过10名。最终确定

序号	投资机构者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获配金额 (万元)	占本次发行比例	限售期 (月)
1	孙桂霞	8.20	21,000	20,999.9998	10.50%	12
2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7.40	22,200	22,199.9999	11.10%	12
3	申万菱信 (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10	30,000	29,999.9999	15.00%	12
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0	20,000	19,999.9995	10.00%	12
5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 (广东)有限公司	6.60	20,000	19,999.9995	10.00%	12
		6.60	29,700			
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20	29,800	29,699.9996	14.85%	12
		5.90	29,900			
		6.50	29,600			
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20	29,600	27,100.0009	13.55%	12
		5.90	29,600			
8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	-	30,000.01	30,000.0006	15.00%	36
	会计			199 999 9996	100.00%	

		177,777.5770	
	述特定投资者认购本次发行的	证券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持有人账户名称	配售股数 般
1	孙挂霞	孙挂霞	32,307,6
2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34,153,84
2	3 申万菱信 (上海)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 (上海)资产—工商银行—中融信托-中融-瑞林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15,384,6
3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I 号	30,769,2
		中国太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12G- ZY001深	1,538,4
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深	7,692,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_传统_普通保险产品	9,230,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2,307,6
		广发证券-中国银行-广发恒定定增宝1号资产管理计划	5,128,2
		广发证券-中国银行-广发恒定定增宝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28,2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 (广东)有限公	广发证券-中国银行-广发恒定定增宝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28,2
5	7 及此券页厂目理 (宋 焆 限公司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定增宝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28,2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定增宝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28,2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定增宝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28,2
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45,692,3
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招商银行-添翼定增分级1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 理计划	27,542,3
/) 及 <u>华</u> 斯日理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招商银行-添翼定增分级2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 理计划	14,150,0
8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153,8

(二)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孙桂霞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育才街13号1-6-2 身份证号:15230219640927****

2、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浦东新区浦三路48号102室 法定代表人:张志辉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成立日期: 1999年10月21日

经营范围、对环保产业及计算机软件开发领域的投资、资产委托管理(非金融业务),及以上经营项目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希雅路69号2幢4层4021室 法定代表人:过振华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13日

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31-32楼

法定代表人: 霍联宏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公司大皇: 阳板瓜山公司(国7日页)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9日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 受托资金管理业务, 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 国

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5、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8室-285

法定代表人:张威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2日 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308室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司类型, 有限责任/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18日 空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

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7、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44-56室

法定代表人: 干志伟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8月5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诵订市科尔泌区霍林河大街西段2080号

注册资本: 33亿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安建: 南條原正公司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23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煤炭、电力、铝业、铁路、煤化工(危险品除外)、水库开 发、投资、国有土地租赁、企业农出租、机电设备租赁、专用线铁路运营、装卸、房里租赁、煤炭公服务; "工程质量监督、工程质量检测;环保检测;招投标代理;报纸广告业务;培训;水产品养殖;工业供水;煤

矿工程建设咨询,餐饮、住宿;电力企业管理、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国内外广告、自办电视栏目、报纸发行(按各项许可有效期经营)(分支机构经营)" (三)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除蒙东能源外,本次发行其他七名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

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 险参车能源外. 发行人的粹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

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亦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公司与除蒙东能源以外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最近一年未发生重大交易,未来也无交易安排。对于

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

公司与蒙东能源及其关联方最近一年不排除发生交易的可能,如果未来发生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 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五)本次发售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本次发行前,截至2014年9 月30日,蒙东能源持有发行及40%股份,仍为公司验及股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查管理委员会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

综上,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的控制权状况也未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办公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保荐代表人:齐百钢、龙飞虎

项目协办人:张苗 经办人员:陈林、张丽斌、邓俊、曹仲原、张书炎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3,0755-82130620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孙广亮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11号国宾酒店写字楼308室

经办律师:孙广亮、穆慧明 电话:010-68001688

传真:010-68006964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付责人,杨剑涛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注册会计师:刑十军、张广志

传真:010-88091199 (四)验资机构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黄锦辉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远洋国际二期E座11层

注册会计师: 唐义书、程晓琨

传真:010-85886690

第三节 新憎股份的数量和上市时间 公司已于2014年12月4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 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14年12月11日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上市首日, 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公司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中,蒙东能源认购的股票46,153,847股自2014年12月11日起限售期为36个月(如遇非交易日 顺延);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261.538.460股自2014年12月11日起限售期为12个月(如遇非交易日顺

第四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4年11月11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段)	持股比例 66)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0,707,272	69.40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080,723	7.92
沈阳铁道煤炭集团有限公司	9,197,331	0.69
张健	6,937,560	0.52
沈阳东电茂霖燃料有限公司	5,451,570	0.41
谈斌	4,000,001	0.30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325,813	0.2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516,312	0.1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503,513	0.1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08,456	0.18
合计	1,050,700,269	80.05
股本	1,326,686,166	100
	中电投號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內蒙古鑑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达阳铁造煤炭集团有限公司 张健 达阳东电茂森燃料有限公司 谈就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中电投號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0,707,272 內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080,723 比阳钛造煤炭集团有限公司 9,197,331 张健 6,937,560 比阳东电茂森燃料有限公司 5,451,570 谈就 4,000,001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325,81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516,31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503,51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08,456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加下表所示

字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6,861,119	59.16
2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080,723	6.43
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45,692,307	2.80
4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34,153,846	2.09
5	孙桂霞	32,307,692	1.98
6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1 号	30,769,231	1.88
7	广发基金-招商银行-添翼定增分级1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 计划	27,542,309	1.69
8	申万菱信 (上海)资产—工商银行—中融信托_中融-瑞林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15,384,615	0.94
9	广发基金-招商银行-添翼定增分级2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 计划	14,150,000	0.87
1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2,307,680	0.75
	合计	1,284,249,522	78.59
	股本	1,634,378,473	100

本次非公开发行307.692.307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权切出网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500	0	307,696,807	18.83%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26,681,666	100%	1,326,681,666	81.17%	
三、股份总数	1,326,686,166	100.00%	1,634,378,473	100.00%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1.963.762.303.32元,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迅速 营业收人及净利润水平提高,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

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收购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 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通过收购坑口电厂,公司将新增装机容量1,200兆瓦,有利于完善公司在煤炭生产 下游电力行业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增强抵御煤炭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的能力,对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

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 公司将按昭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 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除对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结构等进行调整外,暂无

不定例证的 4%。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挖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都没有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无实质影响,但机构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有所提高,公司股权结构更加合理,这将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 讲一步完美及公司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五)公司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没有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

(六)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八八公司)天机文司/州田里见于文弘明记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重大 5.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情况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未在公司担任职务,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发生变动。 (八)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股票共计307,692,307股,发行后股票共计1,634,378,473股。以2014年1-9月和2013年的财务 为基础模拟计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每股净资产及每股收益如下:

	发	行前	发行后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4年1-9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9月30日/2014年 1-9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	
毎股净资产 (元)	4.83	4.74	5.13	5.05	
毎股收益 (元)	0.1732	0.6886	0.1406	0.5601	

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2013年度和2014年1-9月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om.cn)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

内容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网上(http://www.cninfo. 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

	1	收购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17,939.28	200,000.00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额 (万元)
Ğ	分金全部月]于以下项目:		

注:经露天煤业2014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股权并拟与中电投集团、蒙东能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三方同意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向中电投集团、蒙东能源进行2013年度利润分配,分别分红16,075,219.01元,123,345,587,64元,累计 分红134,420,806.65元。 经上述分红调整后,中电投集团持有坑口电厂11.53%的股权转让款为23,520.877083万元,蒙东能灏持有坑口电厂88.47%的股权转让款为180,476.322252万元。

以上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全部用途,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相应项目的资 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在不改变上述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 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 《元·项目实施的背景及必要性 露天煤业主要从事煤炭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业务,处于内蒙中东部電林河煤田,是国内五大露

無為人來並王安次爭殊公,由的主,(如上代南音並为,允」內家干水市區特內採出,定国內立人醫 天媒企之,该地区資源丰富,已经成为内蒙打造两大煤炭基地所依托的重要产煤区。 中电联《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报告"》指出,未来以开发煤电基地为中心,贯彻落实国家 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快山西,陕西、内蒙古、宁夏,新疆等煤炭资源丰富地区的大型煤电基地建设。 为了完善在煤炭生产下游电力行业的战略布局,增强抵衡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的能力,公司拟收购 坑口电厂"坑口电厂装机容量2×600MW,建厂较晚、设备较为先进,且全部设备国产化,初期投资成本较 低,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

%上所述。公司以提出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利用募集资金收购坑口电厂。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向下游延伸产业链,在电力板块新增装机容量1,200MW,降低了经营风险,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 础,对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 7%於公司分來京並的旨理和股門,旋向券來京並的股用效率和效益,來证券來京並的安立正和等 用性、公司募集賽金金子传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帝相关 制度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人、开户银行和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及

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保管和使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下: 开户行名称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林郭勒 支行

本次发行保养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需天媒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遵循了 2、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 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2 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和询价、定价以及股票配售过程符合 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

第七节 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发 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定价及配售过程均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发行与承销办 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及认购对象合法、合 规;发行人本次发行结果公平、公

第八节 保荐机构对本次上市的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签署时间:2013年11月30日

(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保荐代表人:齐百钢、龙飞虎

(四)持续督导期间:国信证持续督导的期间为露天煤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 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间自露天煤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 、保荐机构推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国信证券法认为:发行人申请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本次非公

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具备上市条件。国信证券愿意推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 第九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截至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刊登前,露天煤业未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节 备查文件

1、上市申请书;

2、保荐承销协议; 3、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4.保养机构出具的发行保养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5.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6.保养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7.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8.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整资报告;

9、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10、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11、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电话:0475-2350579 传真:0475-2350579 联系人:代海丹

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信息披露网址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4086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升友行股票相关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或黄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定整、没有虚假记载、误等性陈述或重大遗嘱,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已经完成,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承诺公付

、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本保荐机构已对本发行情况报告暨 市公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

[日] 汉1] 八年9月19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声明: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暨 市公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东京北县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 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心太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 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東町が以外戸明 本审计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本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审计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 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 生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示。這位的例中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 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 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市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系级用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基金名称	建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4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健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 直 单位:人民币元)

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 4,007,333.94 额 单位:人民币元) で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 単位:元/10份基金份 0.26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因此不同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宣分配收益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基金份额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000346

1.064

5,009,167.4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90%。若《基金合同》生数不调5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4)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有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两种,若投资者不选择、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5)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如果采用红利再投资形式的,同一类别

(2)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本基金A类份额符合基金分红条件,故进行分红,分红方案为0.26元每10份基金份 額;本基金之份額不符合基金分紅条件,放了进行分红。 (3)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每月月末,当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額的可供分配利润超过0.03元时,基金管理人 应在下月首日起15个工作日内提出分红方案;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益登记日	2014年12月12日
:息日	2014年12月12日
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2月15日
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14年12月15日直接计 人其基金账户,2014年12月16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P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1)水压量比中中用中侧均需率的操作于有种从力量水压。水压量比中用均效四均需率的两个有种从力量水压。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组方方的投资者,本是金贵认的分型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

益登记日之前(不含该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确

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在上述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

(5)权益登记日和红利发放日注册登记人不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非交易过户等业务的申请。

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咨询相关事宜。

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0日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

1.公告基本信息

资基金基金合同》、《建 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

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二次分红,2014年度的第二次分

000347

4,371,915.36

基金名称 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稳定添利债券 000435 2013年12月10 告依据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11月2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二次分红,2014年度的第二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稳定添利A	建信稳定添利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	代码	000435	00072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 (单位:人民币元)	1.139	1.08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 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 润 单位:人民币元)	14,467,769.87	854,938.1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 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单 位:人民币元)	-	683,950.5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	红方案 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0.27
	2014年9月1日新增C类份额,原有 销售服务费。由于不同基金份额类		

益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基金份额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本基金C类份额符合基金分红条件,故进行分红,分红方案为0.27元每10份基金份 额;本基金未货份额不符合基金分红条件,故不进行分红。 (3)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若基金在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约100分数金约10分数,在10分数多数分配,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金额高户300分。

(4)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有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两种,若投资者不选择,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5)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A类和次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配方式。如果采用红利再投资形式的,同一类别。金份额的分红资金将按权益登记日该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成相应的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同一投资人持有的同类别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一种分红方式,如投资人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则以投资人最后一次选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2月12日
除息日	2014年12月1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2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14年12月15日直接计人其基金账户,2014年12月16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 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1) 水區並比日中由中海的速度或创催小学月中水仍至1次區;比區,比日中由時地的速量的两半月中从仍至1次區。 (2) 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组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数比的分组方式为型金方式。 (3)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管记日之前不全接自场是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指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多定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在上述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247)及在自己病员如一证明8次7年2月8次,由于上近9%之间,则到19时间9次20年夏天了今晚。 (4)本基金份额特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各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咨询相关事宜。 (5)权益登记日和红利发放日注册登记人不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非交易过户等业务的申请。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第四个受限开放日 申购赎回结果公告

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第四个受限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的数量占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 別上限方%。 本公司根据 上派原則对2014年12月8日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了统计,当日A类和C类份额净赎回申请占 日基金份额应款的比例分别是11.80%和15.37%。 依据合同本公司对该日有效申购申请进行了全部确认人并对有效赎回申请进行了比例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按照5%约定比例,本基金本类,C类份额可确认的净赎回份额上限 基准日 92月5日 份額

			159,907,927.79 161,381,368.23		分额比例上限 5% 5%		7,995,396.39 8,069,068.41	
A类 C类		A类						
		C类						
ſ	合计		321,289,296.02		5%		16,064,464.80	
	2,	当日实际确认的准	争赎回份额					
		有效赎回申请份 ①	额 确认的赎回份额②	有效消	一赎回申请份 额③	确认的净赎回份额 ④	确认的净 赎回份额 占基准日 份额比例	赎回申请确认比 例 ②/①)

1.对于超过5%比例上限未能赎回部分,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选择(或默认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确认的赎回申请将被撤销;选择(或默认选择)延期赎回的,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受限开放日的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 2、投资者可于2014年12月10日起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查询受限开放日申购与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

24,799,274,15

43,757,164.09

3、本基金下一个受限开放日预计为2015年3月9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43,758,110.16 16,065,411.40

A类 18,958,362.08 7,995,868.74

8.069,542.66

24,799,748.08

42.18%

32.54%

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18,957,889.94 7,995,396.60

8.069.068.73